

证券代码：400280/420280 证券简称：锦州港A3/锦州港B3 主办券商：山西证券

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和预计负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8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预计负债的议案》。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预计负债概述

为真实反映公司 2025 年半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拟对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合并会计报表范围内的可能发生减值损失的资产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信用减值准备，针对或有事项中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相关事项，合理估计可能发生的经济利益流出并确认预计负债。

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预计负债具体情况

（一）本期计提信用减值准备的具体情况

2025 年半年度信用减值损失汇总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元）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1,635,988.22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79,901.96
合 计	-11,915,890.18

信用减值损失明细表

科目名称	单位名称	期末应收款项金额	本期计提金额	累计计提金额	累计计提比例
应收账款	江苏澜曦新材料有限公司	177,832,939.22	0.00	177,832,939.22	100.00%
	湖南斌勇商贸有限公司	130,964,792.05	0.00	130,964,792.05	100.00%
	中装燕兴物产（宁波）有限公司	126,118,124.25	0.00	126,118,124.25	100.00%
	中装燕兴（浙江自贸区）能源有限公司	100,800,000.00	0.00	100,800,000.00	100.00%

	北京中恒宏宇科技有限公司	50,625,696.00	0.00	50,625,696.00	100.00%
	北京智翼牛业科技有限公司	50,003,800.00	0.00	50,003,800.00	100.00%
	新疆思星信仁供应链有限公司	36,283,749.50	0.00	36,283,749.50	100.00%
	北京中农志科贸有限公司	7,049,150.35	0.00	7,049,150.35	100.00%
	贸易款项小计	679,678,251.37	0.00	679,678,251.37	100.00%
	上海君安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14,471,688.23	-12,238,486.45	14,471,688.23	100.00%
	锦州港口国际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8,061,409.74	0.00	8,061,409.74	100.00%
	其他小计	119,744,307.89	602,498.23	13,065,903.86	10.91%
	应收账款合计	821,955,657.23	-11,635,988.22	715,277,253.20	87.02%
其他应收款	中泓农合实业（江苏）有限公司	200,949,900.00	0.00	200,949,900.00	100.00%
	中新巨能（上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0,755,900.00	0.00	200,755,900.00	100.00%
	中新宏源（上海）实业有限公司	200,608,045.21	0.00	200,608,045.21	100.00%
	上海中开国能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200,083,750.00	0.00	200,083,750.00	100.00%
	鞍本材料（宁波）有限公司	155,321,000.00	0.00	155,321,000.00	100.00%
	崇义县鼎沅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150,530,000.00	0.00	150,530,000.00	100.00%
	上海产合柯拱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50,139,500.00	0.00	150,139,500.00	100.00%
	安徽省益康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149,811,968.26	0.00	149,811,968.26	100.00%
	上海嘉能德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79,678,203.69	0.00	79,678,203.69	100.00%
	贸易款项小计	1,487,878,267.16	0.00	1,487,878,267.16	100.00%
	大连港湾工程有限公司	121,763,059.06	0.00	121,763,059.06	100.00%
	中建一局集团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17,000,000.00	0.00	17,000,000.00	100.00%
	其他小计	37,886,301.64	-279,901.96	7,312,726.06	19.30%
	其他应收款合计	1,664,527,627.86	-279,901.96	1,633,954,052.28	98.16%

注：负数表示本期转回金额

1. 本期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具体情况

1.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应收账款原值 821,955,657.23 元，本期拟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11,635,988.22 元。其中：①对上海君安海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君安”）应收账款，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本期转回 12,238,486.45 元；②按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各组合的坏账准备金额 602,498.23 元。截止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应收账款累计已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715,277,253.20 元。

2.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原值 1,664,527,627.86 元，其中逾期预付贸易款转入金额为 1,487,878,267.16 元，较期初未发生变动；其他非流动资产（预付工程款项）转入金额为 138,763,059.06 元，较期初未发生变动。本期拟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279,901.96 元。

3. 本期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具体客商情况如下：

2024 年 12 月 31 日，通过对上海君安情况评估，公司从谨慎性原则出发，

对上海君安应收账款按单项计提减值准备。本期公司收回上海君安部分应收款，相应转回坏账准备 12,238,486.45 元。同时考虑剩余部分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没有显著变化，仍按单项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二）本期计提资产减值损失的具体情况

公司本次拟计提资产减值损失的资产为固定资产。本次拟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合计金额为 1,417,475.73 元。具体情况如下：

2025 年半年度资产减值损失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元）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417,475.73
合计	1,417,475.73

2024 年度，公司子公司锦州港现代粮食物流有限公司的 200 节散粮自备车，处于闲置状态。经公司调研评估，散粮自备车重新投入使用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公司通过对自备车整车出售进行询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按其可收回金额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2024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账面原净值 58,122,110.23 元，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46,083,275.28 元，计提减值后净值 12,038,834.95 元。本期，公司聘请第三方评估机构对该项资产进行评估，以确定其可回收金额。根据第三方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本期公司拟计提该项资产的减值准备 1,417,475.73 元，计提减值后净值 10,621,359.22 元。

（三）本期确认预计负债的具体情况

公司按照谨慎性原则，结合诉讼案件的最新进度，预计涉诉案件赔偿金额，确认预计负债 7,028,508.27 元。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对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待执行合同进行减值测试，需要转回待执行亏损合同预计负债 17,425,527.60 元。合计确认减少预计负债 10,397,019.33 元。具体如下：

2025 年半年度计提预计负债情况表

项目	金额（元）
预计负债-未决诉讼	7,028,508.27
预计负债-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17,425,527.60
合计	-10,397,019.33

注：负数表示本期转回金额

1. 未决诉讼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合计收到部分投资者以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为由对公司提起民事赔偿诉讼材料 93 件，合计涉诉金额为 14,071,973.04 元，其中部分案件已开庭审理，但尚未产生具有法律效力的判决或裁定。针对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件，公司根据法律顾问法律意见，2024 年已按涉诉金额 2,915,610.70 元的 63% 比例计提预计负债 1,836,834.74 元，本期拟按增加涉诉金额 11,156,362.34 元的 63% 比例计提预计负债 7,028,508.27 元。

2.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1) 公司存在从外部租入集装箱并全部转租给第三方公司使用业务。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按租赁合同计提预计灭失的 4,674 台集装箱灭失赔偿费用 82,877,709.56 元和预计可回收集装箱维修费用 7,494,402.82 元，合计确认预计负债 90,372,112.38 元。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集装箱回收取得一定进展，预计可回收集装箱增加 696 台，预计灭失集装箱数量调整为 3,978 台，拟将集装箱灭失赔偿费用调整为 66,554,017.70 元，预计可回收集装箱维修费用调整为 8,578,024.64 元，合计调整为 75,132,042.34 元，本期拟减少预计负债 15,240,070.04 元。

(2) 2022 年 2 月，本公司全资子公司锦州港口集装箱发展有限公司与吉林省陆港物流有限公司共同出资成立辽宁锦广盛港实业发展有限公司，锦州港口集装箱发展有限公司占股权比例为 50%，认缴出资额为 500 万元。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锦州港口集装箱发展有限公司未实缴出资。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锦州港口集装箱发展有限公司实缴出资 300 万元，辽宁锦广盛港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已发生累计亏损，预计公司需承担亏损 4,332,388.17 元，扣除已实缴的部分，累计应计提预计负债 1,332,388.17 元。公司已于 2024 年度计提预计负债 3,517,845.73 元，本期拟减少预计负债 2,185,457.56 元。

三、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拟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将增加 2025 年半年度利润总额 11,915,890.18 元。本次拟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将减少 2025 年半年度利润总额 1,417,475.73 元。本次拟确认预计负债，将增加 2025 年半年度利润总额 10,397,019.33 元。上述事项合计增加利润总额 20,895,433.78 元。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预计负债有利于客观反映企业财务状况，依据充分、合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

司相关会计政策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8 日召开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预计负债的议案》。会议召开、召集及表决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全体审计委员会委员、董事、监事同意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会议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预计负债是根据相关资产的实际情况基于谨慎性原则作出的，有利于客观反映企业财务状况，依据充分、合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会议同意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意见

会议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以及预计负债事项，计提后 2025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可以真实反映公司 2025 年半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规定。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和预计负债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政策的有关规定，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会计信息更加公允、合理。该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监事会同意该议案。

特此公告。

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8 日